

六安市金安区三十铺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报告依据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号）和《六安市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4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编制和发布的工作提示》要求编制而成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4 年，三十铺镇全面贯彻落实市、区电子政务办关于推进新时代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，始终秉持“公开惠民、公开便民、公开为民”工作理念，坚定不移推进政务公开规范化、精准化。

1.主动公开情况：2024 年三十铺镇通过金安区人民政府网政府信息公开平台，主动公开信息 1339 条，发布基础栏目信息 692 条，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信息 647 条。紧扣“高标准谋划、高效率宣传、高质量服务”三关键，多形式开展政民、政企互动，依托政府网站开展意见征集 12 次、回应民生关切信息 178 条。组织开展“十里果乡润心田，政策飘香惠民生”政府开放日体验活动“零距离”收集群众的反馈和建议，共征集有效意见建议 60 余条。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，动态发布公益性文化活动 50 余次，实时更新高校毕业

生、退役军人、困难人员等稳岗就业专项活动，持续做好义务教育、市场监管、粮食安全、社会救助和公共服务信息公开。

2.依申请公开：增强为民服务理念，积极回应申请诉求。2024 年我镇通过政府依申请公开信息平台累计办理公民、法人或其他组织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平台、邮寄等途径依申请公开信息合计 4 件，已全部按期限答复办结，办结率 100%。

3.政府信息管理：夯实制度建设，按照城市-农村治理工作任务清单，细化分工；严格落实信息公开发布“三审制”，规范审批流程，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，严守信息发布底线，常态化整改错敏词，全面清理规范性文件，已废止规范性文件 2 条，现行有效规范性文件 0 条。

4.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：以“需求引领、互联融合、创新发展”为原则，切实发挥政府门户网站第一公开平台作用，突出重点工作的专题公开，推动公开方式更加统一规范。调整政务专区布局，依托便民服务中心，实现政策查询一站式。精准构建“江淮果岭、十里果乡”特色农产品展区，以政务公开促进电商及特色产业发展，简化办事实务，确保信息服务高效精准。

5.监督保障。一是加强内部管理，优化人员配置，细化工作要求，强化工作考核，协同高效推进工作运转。二是加

强培训交流。灵活采取线上答疑、专题培训、总结会等多种方式开展政务公开业务培训，开展线下档案检查2次，指导各村及时装订年度档案资料，注重过程监督，确保各项工作按照规定执行。三是落实政府信息公开社会评议和责任追究制度。2024年未出现因信息公开不到位须进行责任追究的情况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2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自然 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商业 企业	科研 机构	社会 公益 组织	法律 服务 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4	0	0	0	0	0	4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 年度办	(一) 予以公开	1	0	0	0	0	0	1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	0	0	0	0	0	0	0

处理结果	不计其他情形)							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2	0	0	0	0	0	2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1	0	0	0	0	0	1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		(七) 总计	4	0	0	0	0	0	4
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[illegible]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（一）2023 年度存在问题整改情况

一是稳步提高政策解读质效，按照“谁起草，谁解读”原则，要求各部门担起责任，用接地气、有温度的语言，以文字解读为基础，拓展政策解读形式，切实提高政策解读的质量和效果，提升政策知晓度。

二是因地制宜、坚持需求导向积极开展群众喜闻乐见的政府开放日活动，现场宣传和解读涉农补贴、民生保障、法律服务等领域政策文件，搭建政民互动“连心桥”，提高公众参与度。

三是加大线下专题培训和线上点对点指导，不定期开展专题业务培训，通过线上指导与线下培训相结合的方式提高队伍的政策把握能力、解疑释惑能力、回应引导能力，及时高效回应社会关切、群众诉求。

（二）2024 年度存在问题及下一步改进举措

2024 年，我镇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，在指导、推进、督促政府信息公开中做了大量工作，但仍存在部分问题：一是依申请公开申请数量持续上升，特别是征地拆迁领域申请集中。二是基层政务公开向村和社区延伸衔接不够通畅。

下一步改进举措：一是强化主动公开。主动发布、及时更新重大项目征迁相关信息，在项目征迁所在通过建立信息

公开栏、发放信息明白纸、播放大喇叭广播、上门入户讲解政策等方式，帮助项目所在地群众熟悉政策、了解政策、掌握政策。二是拓宽基层政务视野。标准化政务公开信息目录、格式，努力实现区级政务公开与村（居）务公开的有效衔接，高效、精准传递信息。探索“政务公开+专区服务”、“政务公开+新时代文明实践站”等新模式，将政务公开融入群众日常生活，提升群众参与度和满意度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按照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〈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函〔2020〕109号）规定的按件、按量收费标准，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。